# 考场规则

**第一条**考生须在考试前45分钟携带准考证和本人身份证进入指定试室，对号入座。无准考证、身份证或人证不符的人员不得进入试室参加考试。

**第二条**考生在考试全程中配戴口罩。除携带相关证件和必要的文具（钢笔或签字笔、2B 铅笔、考试专用橡皮）外，禁止携带任何书籍、稿纸等与考试无关的物品入场，严禁携带各种通讯工具、电子产品（如电子表、计算器等）进入试室。禁止将试卷、答题卡等考试物品传出或带出考场、试室。

**第三条** 使用2B铅笔填涂答题卡；除填涂填写规定内容外，不得在答题卡上做任何标识；漏填、错填、字迹不清的答题卡一律无效。如有试卷字迹模糊、分发错误或答题卡污损等情况，应立即举手向监考人员报告；因考生个人原因致使试卷、答题卡损毁的，一律不予更换。

**第四条**考试结束后，应立即停止答卷，等候监考人员核验回收后方可离场。

**第五条**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监考人员解释试题内容。

**第六条**考试开始 30 分钟后，考生不得入场；开考 45分钟后，考生方可交卷离场。考试期间因特殊情况经监考同意可暂时离开试室，需有监考人员陪同。除此之外，离开试室均须交卷并不得返回继考。

**第七条**考生必须严格遵守考试纪律，保持试室安静，自觉服从监考人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人员进行正常工作。如考生有违纪违规行为，将依据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做出处理决定。